

桃園地區休閒農業經營模式之研究

賴信忠、范淑貞

摘要

本研究針對 2001 年至 2004 年於休閒農漁園區計畫內接受農委會補助之園區調查，轄內經營休閒農場、觀光農園、生態教育農場等類型休閒農業共計 217 單位，其中合法登記有 3 家，已准籌設中有 23 家。分析 36 份有效問卷之經營現況，經營者從事休閒農業前營農者有 75 %，休閒農業經營整體類型以農業生產體驗佔 83.4 % 及獨資經營者佔 80.6 % 居多，農場以生產優質農產品較能吸引遊客前來消費。在 36 家休閒農場內有 23 家附設餐飲。休閒農場內附設餐飲服務者佔有 63.9 %，飲食部類型以餐廳最多。用餐坪數以 100 坪以上最多佔 52.2 %，餐飲類型以田園料理佔最多 60.9 %，餐廳建物有合法申請執照及有營利事業登記各有 11 家。經營者所面臨問題以遭遇土地管制與容許使用法令較多，此仍須仰賴政府部門協助解決，以創造有利業者經營環境與提升經營效率，如此才能促進休閒農業的產業發展。

關鍵詞：桃園地區、休閒農業、經營模式。

前言

本場就 2001 年度執行休閒農漁園區計畫的六鄉鎮進行調查得知（邱，2002），農漁園區之開放帶來人潮與商機，也提供今後發展方向與策略的省思，就各執行單位遭遇問題與主要意見歸納有各執行單位人力及經費不足為共同出現的問題，尤其承辦人均為兼職業務，且常有職務調動，且在地產業行動委員會與遊客服務中心未能充分發揮功能，此與「採自力發展與創造在地的就業機會」目標，有待加強。休閒旅遊動線上申請豎立路標，不易獲得交通主管單位核准，影響遊客旅遊與交通之順暢，並且受相關法規限制園區硬體設施與適度開發。尤其園區內各農場、景點規模小，經營產業同質性高，容納遊客少，停留時間短，農場獲利不高，致不敢增加投資，配合度較低。在套裝遊程收費分享上，於支付餐點及一般觀光遊憩場所門票占大宗，相對於服務付出較多的農場、農民獲利偏低。雖然休閒農業已發展相當多年，然而到目前為止仍處於摸索階段（陳，1997），而尚未具體化，儘管環境的變遷，提供其發展的契機，本質上的休閒農業在經營上仍應以農業經營、農村生活體驗為主，而在經營過程中農業及農村所佔的比例應較其他經營項目多，反觀國內一窩蜂出現所謂的休閒農場，在本質上已跳脫農業及農村的特性，相信未來的休閒農業應當仍有相當長的路要走（鄭，1999），使理想中的休閒農業早日出現，讓社會大眾藉休閒活動的參與，認識、肯定與支持農業並維護農村的自然景觀與